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0年省级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代表性传承人			
中央主管部门		文化和旅游部			
地方主管部门		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五常市文体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年度资金总额：	2.5	2.5	
		其中：中央补助	2.5	2.5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省级代表性传承人开展传承活动进项传承补贴，进一步加强传承人的传承积极性和荣誉感，吸引更多的受众群体，加强传承人队伍建设，提升我市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能力			通过对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省级代表性传承人开展传承活动进项传承补贴，进一步加强传承人的传承积极性和荣誉感，吸引更多的受众群体，加强传承人队伍建设，提升我市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传承人补助数量	5	5
			传承人补助发放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100%
			传承人补贴标准	5000元/人/年	5000元/人/年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意识	提高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省级非遗传承人传习活动成效	持续提高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省级非遗传承人投诉率	≤10%	无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
----	---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4.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填报，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如有请填写。

结转结余资金等。
值按照资金额度加

预期指标且效果较